

2024 年湖北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单位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承担全国、全省医疗器械监督检验、各类医疗器械注册检验和委托检验工作;承担着医疗器械检测标准制、修订及研究验证工作,通过引进开发新的检测技术和方法,提高医疗器械标准工作的整体水平。

二、机构设置情况

湖北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以下简称“省器械院”)内设机构有办公室、业务科、科技标准科、监督科、质量管理科、检验一室、检验二室、检验三室、电磁兼容室、信息技术研究中心、财务科、设备设施科。

三、预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

1.预算收入情况:2024 年预算收入 3,514.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3.57 万元,减少 14.0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的减少。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14.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6.47 万元,减少 9.44%。

2.预算支出情况:2024 年预算支出 3,911.9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8.37 万元,减少 5.06%。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07.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9.89 万元，减少 7.4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77.86 万元，增加 53.85%；

住房保障支出 82.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6 万元，增加 4.67%。

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

(1)2024 年基本支出 1,367.87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96 万元，减少 2.91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预计两名员工退休，人员经费较上年下降。

(2)2024 年项目支出 2,544.0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7.41 万元，减少 6.17%，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省器械院因抽检工作需要购置检测用车一台，为扩项需要购置高性能计算机、传屏器、冷柜等办公设备；二是 2023 年因国家监督抽检工作需要购置新冠病毒检测试剂用国家参考物质，2024 年无该国家参考物质采购需求。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215.73 万元，较上年相比增加 5.73 万元，增加 2.73%，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共设备维修和委托业务费增加。其中：办公费 3.76 万元、委托业务费 82.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维修（护）费 2.00 万元、工会经费 13.50 万元、福利费 82.0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60 万元，减少

80.82%。

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无相关支出。

2. 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务接待支出预计与 2023 年一致。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20 万元, 比上年减少 19.60 万元,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 比上年减少 20.00 万元,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经省机关事务局批复, 购置检验检测用车 1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40 万元, 主要原因是新增检验检测用车 1 台, 相关保险费用增加。

六、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省器械院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694.50 万元, 比上年度增加 11.46 万元, 增加 1.68%, 主要原因是大型设备设施维修费用增加。

其中: 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230.85 万元, 主要用于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的采购; 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178.50 万元, 主要用于实验室及公共区域的修理修缮; 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285.15 万元, 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费及大型仪器设备设施的维修维护工作。

2024 年,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算 463.65 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算 178.50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省器械院占有房屋面积 23,709.94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建筑面积 1200.00 平方米，其他 22,509.94 平方米。

公务用车 3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数量为 43 台（套）。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省器械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为：医疗器械抽检事务及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其中重点项目医疗器械抽检事务项目下设 3 个二级项目，分别为医疗器械监督抽验项目、实验室综合管理项目、专用及科研设备购置项目。

“医疗器械抽检事务”项目主要内容是按财政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要求，承担医疗器械产品的检验任务，负责全国及全省包括 17 个地市州的抽样检验工作。2024 年预算安排 2,344.09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1,946.4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17.60 万元，单位资金 380.00 万元。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依据省局的安排，完成医疗器械产品检验任务的抽样和样品确认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检验工作，出具检验报告并发送至有关单位，相关数据录入国家医疗器械抽验信息系统；积极开展能力验证、实验室比对、提升实验室检验能力，有效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对国有资产进行管理和维护，对实验室进行日常维护管理，确保实验室工作的

有效运行。

数量指标：医疗器械检验批次 ≥ 500 次；医疗器械检验质量分析报告 ≥ 1 份；开展能力验证、实验室比对次数 ≥ 7 次；行业标准制修订数量 ≥ 2 份；物业管理面积 ≥ 3000 平方米；设备使用年限 ≥ 5 年；购置专用设备数量 ≥ 1 批。

质量指标：医疗器械检验检测报告书差错发生率 $\leq 2\%$ ；检验检测准确率 $\geq 98\%$ ；内部管理评审日常监督计划完成率 $\geq 90\%$ ；公共设施完好率 $\geq 98\%$ ；政府采购率 100%；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医疗器械废弃物处置程序：合规；劳务派遣人员合规性：合规。

时效指标：医疗器械检验完成及时率 100%；仪器设备当年投入使用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为湖北省医疗器械安全监管执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实验室管理业主满意程度 $\geq 95\%$ ；仪器设备购置业主满意程度 100%。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对空表的说明：

省器械院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该表为空表。

(二) 对其他情况的说明：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十、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3.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

4.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5.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以外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